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林秋環

電話：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chiuhuan061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331379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第55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-高雄市複選辦法簡章及相關資料 (54456071_11331379100A0C_ATTCH9.docx、54456071_11331379100A0C_ATTCH10.ods、54456071_11331379100A0C_ATTCH1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第55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-高雄市複選辦法」及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第55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徵集活動簡章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需由學校、幼兒園集體送件，方式如下：
 - (一)各校作品及清冊請依年級及主題分類，清冊電子檔請繳交至<https://vm.shsps.kh.edu.tw/cns/113artkh/>。
 - (二)作品標籤以正楷打字填入各欄（甲乙聯）分別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並核章（承辦處室戳章）；集體創作項目請於標籤空白處手寫所有比賽學生姓名。
 - (三)請於113年3月14日（星期四）起至4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前將作品及清冊親送或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至新上國小教



高師附中 113/02/27



113000177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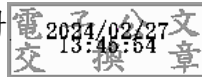
務處(813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100號)，電話：(07)

556-5940分機11，逾時不予受理，作品均不退件。

三、各校送件人員於收件截止日前覈實公假登記（教師課務自理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(全)、本市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社會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